

华丰裕达集团有限公司
采 购 邀 请 招 标 公 告

项目名称	华丰能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评估监测报告技术服务项目
招标编号	HFZBHJ25003
项目概算	约160万元。
项目概况及范围	该项目包含三个标段：一标段，超低排放评估无组织部分；二标段，超低排放评估清洁运输部分；三标段，有组织、无组织及清洁运输评估报告编制、评审、公示及备案。按照按照国家、河北省及邯郸市超低排放改造相关要求，负责超低排放评估工作的全面指导并组织评审会议，主要包括超低排放评估内容进行系统排查、指导整改、现场评估、备案及公示等手续，完成甲方超低排放评估、公示任务等。
工期要求	承揽周期为签订合同至项目完成超低排放公示。
质量要求	投标人负责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《关于推进实施焦化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》（环大气〔2024〕5号）、《焦化企业超低排放评估监测技术指南》和中国炼焦行业协会发布《关于做好焦化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和评估监测进展情况公示的通知》（中焦协〔2024〕16号）的超低排放改造相关要求，以及甲方委托承揽要求，完成超低排放评估、公示及备案任务。
其他要求	乙方安排、组织有资质的评估人员到甲方开展现场评估工作，自行向其作业人员提供所需劳动、保护等用品，保证作业人员服装统一，并负责评估人员的管理，乙方保证其现场评估人员严格遵守甲方公司的规章制度，按本合同以及技术协议要求完成相应任务。
投标人资格要求	1. 投标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本招标对应项目。 2. 资格要求：具有同行业及相关行业的评估工作经验和公示业绩。 4. 财务要求：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，未处于被责令停业，财产未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。 5. 信誉要求：违法失信记录信息查询，查询地址为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，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，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活动。
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	1.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联系华丰裕达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（联系方式详见下方）进行报名、购买招标文件。报名截止时间： 2025年2月28日下午17:00 。 2. 招标文件的获取：凡报名、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请于 2025年2月25日-2025年2月28日，每日08:00-17:00 ，联系经济运行部获取招标文件。 3. 招标文件售价：每份 100元人民币，招标文件售后不退，投标资格不能转让。购买招标文件必须经过投标人。招标文件费交纳时需 在付款界面备注：“***公司参加***项目招标”。

	4. 招标文件费请交纳至户名为：河北华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。 开户银行：张家口银行武安支行。直接扫如下二维码进行支付。
	 客服电话: 15383806701 河北华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项目联系人	经济运行部胡工，联系电话19931002279，微信19931002279。 联系邮箱：Hf19931002279@163. com。
资格预审文件提交	报名单位在获取招标文件等资料后，在一个工作日内完成预审资质并报送至指定邮箱或微信，具体要求详见资料。
投标保证金的缴纳	凡通过上述报名及资格预审者，并确认参加投标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，否则投标无效。
投标文件的递交	本次招标采用现场投标，开标时间为2025年3月1日上午9时。投标者请于2025年3月1日上午9时前，到河北华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新办公楼312会议室递交投标文件，并参加本项目招标会议。
公司地址	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磁山镇磁二工业园区。
发布公告的媒介	本次招标公告在华丰裕达集团有限公司（www.hfydjt.com）网站上发布，公告有效期为：2025年2月25日至2025年3月1日。